

上海医微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医微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目前的业务及所处的行业状况，同时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实施公司发展战略、降低公司营运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拟在终止挂牌后对异议股东采取股份回购的保护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拟在终止挂牌后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股份回购，原则上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持有股份的成本价，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回购时间、回购主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 日内。异议股东以书面形式（含电子邮件）向公司提交股份转让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含电子邮件）申请的异议股东，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异议股东可以就股份转让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潘耿

联系电话：021-62786960

邮箱：barry@invisionhealth.cn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 680 号 32 幢 404B

邮编：200233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关于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微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0日